

自序

这本书将我认为属基督教永久的要理，以精简的篇幅表达出来。这些要理是我们的信仰系统，也是我们的一种生活方式。别人或有对基督教的其他看法，然而，这本书是我的想法。此书属宗教改革和福音派的路线，既然如此，我就持守在历史的和古典的主流里。

这些短文原来是打算加在一助读本圣经中使用的，后因出版计划改变而取消，如今单独印刷成册。和我其他的作品一样，许多经文散布书中以供查考。我的看法是：基督教建基在圣经的教导上，视之为神自己的指引，且是透过人从神的口中传递过来，一如加尔文说的。既然圣经真是神自己传讲和教导的，如教会这伟大的基督之身体向来所揭橥的，那么优秀神学的首要标记，就在于它尽可能忠实地寻求要回应神圣的道。

神学首先是思考神和论及神的活动（神学化）；其次，它是该活动所生的结果（路德的神学、或卫斯理的神学、芬尼的神学、温伯的神学、巴刻的神学，或任何一个人的神学）。神学既为一种活动，它就是有区分但又相互关联的一种训练：阐明经文（释经学）、综合大家所讨论的主题（圣经神学）、知悉信仰在过去是如何叙述的（历史神学）、并将之为今日之需陈明出来（系统神学）、发现它在行为上的涵意（伦理学）、视之为真理与智慧来举荐与辩论（辩道学）、定义基督教在世界上的工作（宣教学）、积

蓄在基督里生命的资源（灵命学）、团体的敬拜（礼仪）、以及事奉的探索（实用神学）。以下的诸章虽然简约，却伸入以上所有的领域。

我铭记主耶稣基督称祂所要喂养的对象为羊，而非长颈鹿，所以我特地将文章写得简明。有一次，有人对前英国国教（圣公会）大主教威廉·邓颇（William Temple）说，他把复杂的神学话题弄简单了。他听后大喜过望，立刻说：“造我简单的主啊，求你使我能变得更简单些。”我的心与邓颇的心共鸣，我也试着叫我的思想与我的心同步。

就像我常对我的学生说的，神学乃是为颂赞与敬拜用的——也就是说，它是为赞美神与操练敬虔用的。所以神学的表达之路，当引人注意神的同在。最佳的神学乃是能使人感受到自己活在我所讲论之神的注目之下，并且在歌颂祂的荣耀。这点，我尽力记住。

这些重要的神学主题之简短研究，我现在完工了，于我来说，它就好像请巴士公司拉着美国访客闪电般地游览英国（在Salisbury, Wiltshire的史前巨大石柱群前逗留个十五分钟，牛津逛上两个钟头，在司特拉弗莎翁故居看场戏、过个夜，再到约克镇玩个把钟头，下午到北边湖区去玩——哇！）每一章只不过是点到而已，但我胆敢期望我所浓缩的材料——我人如其名（Packer，此字有“压缩”之意），将材料压缩——能将读者的心思扩大，好提升他们的心灵向神而去，好像另类的热气将气球和其乘客举到天上去。我们等着看吧。

我在书中屡屡引用《西敏斯特信仰告白》，这可能会使一些人皱眉头，因为我是圣公会信徒，而非长老会信徒。但是由于这份信仰告白原来是为扩大《三十九信条》（英国国教的信仰告白）而写的，而且它的撰写者大都是英国国教的传道人；又由于它乃是神学杰作，如华费德（B. B. Warfield）所称的——是“宗教改革创作信条最成熟的果子”，我想我有资格珍惜这信仰告白为我改革宗英国

国教之传统的一部分，而且用为一主要的资源。

我以感激之情承认我十分仰慕朋友史鲍尔（R. C. Sproul）给我隐藏的帮助，从他那里我得到一些标题的构思。虽然我们的风格不同，但我们的思想十分相近，在一些计划上也合作得很愉快。我发现有时候我们被人称为改革宗神学的黑手党，难听的话于我们何妨呢！我们还是勇往直前。

铭谢也应该归于我的出版商郝立（Wendell Hawley）先生和我的编辑者聂夫（La Vonne Neff）先生，他们多方地帮助并忍耐我，与他们工作于我是一大特权与快事。

巴刻（J. I. Packer）